

采购清单

采购单位		安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备案函号		ZCSP-安康市-2026-01165	
项目名称		毛绒玩具产业助力高质量充分就业“一湖两岸”城市15分钟就业圈氛围营造项目						
政府预算资金		¥ 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0.00	
单位资金		¥ 290,000.00			保障性资金		¥ 0.00	
序号	品名	采购标的	单价	数量	单位	总价	技术参数	
1	广告宣传服务	毛绒玩具产业助力高质量充分就业“一湖两岸”城市15分钟就业圈氛围营造项目	290,000.00	1	项	290,000.00	1、制作标准:乙方必须按照所提供甲方的制作工艺及材料进行制作安装,如制作工艺及材料需要有变动的必须要事先经甲方同意,否则甲方有权不再履行本合同之任何条款。 2、制作安装: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制作原材料的工艺标准验收,并由乙方安全可靠的安装完毕,甲方现场验收。 3、乙方所有按照完成并经甲方认可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4、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后甲方以转帐方式予以结算。 乙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制作安装完成后,甲方须在15日内验收,并通知乙方验收是否合格,甲方15日内未通知乙方视为合格,如不合格,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通知后返工达到合同约定的制作标准与安装要求。	
2								
3								
4								
5								